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CHANGCHENG MICROLIGHT EQUI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6)

- (1)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 (2) 董事會會議延期；及
- (3) 可能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 17.10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而作出。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本公司及其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落實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經審核年度業績（「**2024 年度業績**」），故無法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公佈 2024 年度業績。

預計延遲刊發 2024 年度業績將被視為違反 GEM 上市規則第 18.49 條。董事會謹此強調，除上述原因外，本公司與核數師並無其他分歧，本集團的營運仍然正常，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盡快向股東刊 2024 年度業績。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前刊發 2024 年度業績及寄發該期間的年報（「**2024 年報**」）。

董事會會議延期

誠如上文所解釋，由於審核程序已延遲，原定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日舉行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刊發 2024 年度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將推遲至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的某個日期舉行。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i)審議及批准 2024 年度業績之董事會會議日期；(ii)發佈 2024 年度業績；及(iii)任何重大發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未刊發之內幕消息。

可能暫停交易

本公司股份預計將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買賣，以待刊發 2024 年年度業績。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i)考慮及批准 2024 年度業績的董事會會議日期；(ii)2024 年度業績的刊發日期及 2024 年報的寄發日期；及(iii)任何重大發展。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便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任何最新資料。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吳波

中國山西省太原市，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分別為：三名執行董事：宋政來先生、焦保國先生及王玲玲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吳波先生及袁國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詠風先生、王衛忠先生及榮飛先生。

本公告包括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本公告亦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sxccoe.com」。

* 僅供識別